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華聯合投資有限公司

CHINA UNITED VENTURE INVEST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9)

董事會會議進一步延期

茲提述新華聯合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的公告（「四月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舉行會議，以（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i)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之全年業績；及(ii)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統稱「業績」）及刊發業績，以及考慮派付股息（如有）。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四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核數師正在評估預付款項的其後變現及釐定其公平值，而由於本公司與核數師正在討論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本公司可能需要提供更多資料以供核數師落實有關評估。

基於上文所述及審核委員會需要更多時間審閱及與核數師討論業績，董事會謹此宣佈業績將進一步延遲刊發，以待審計程序完成，並謹此宣佈董事會會議將延期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

繼續暫停買賣

根據GEM上市規則，由於延遲刊發財務業績，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GEM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承董事會命
新華聯合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王瀉峰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范小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漓峰先生（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甄嘉勝醫生（首席獨立董事）、張德安先生、盧彩霞女士及楊琛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及於本公司網站www.glorymark.com.tw/hk/investor.htm內刊載。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本公告之英文版本為準。